

112 學年度臺中市國民小學專職原住民族語言教學教師

聯合甄選面試應試注意事項

- 一、甄試日期：112 年 7 月 10 日(星期一)。
- 二、報到時間：上午 8:30 前完成報到。
- 三、報到地點：大智國小考生休息室(304)。
- 四、甄試場地：依試場教室配置 301 阿美 A、302 排灣 B。(7/8 星期六上午 9-12 點開放考場)。
- 五、甄試時間：依公告次序叫號。
- 六、甄試(含試教與口試)：成績佔 70%。
 1. 試教(40%)：試教時間 10 分鐘(9 分鐘按提醒鈴一次，10 分鐘按結束鈴二次)。
 2. 口試(30%)：時間共計 10 分鐘(9 分鐘按提醒鈴一次，10 分鐘按結束鈴二次)。

考生請依當天公佈試場位置應試。經試務人員唱名 3 次未到場者，以棄權論，該項成績以零分計算。
- 七、請考生攜帶准考證正本及國民身分證正本(或附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護照或全民健康保險卡或駕駛執照正本)以備查驗，未攜帶者不得參加甄選。
- 八、進入試場前請先關閉手機，進入試場後，請把准考證遞交口試試場工作人員，應試結束後准考證由應試主試人員簽名後取回。